

合同编号: JYGXYYS(2025) 04

签订日期: 2025 年 2 月 11 日

中共嘉峪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印刷品印刷合同

买受人 (以下简称甲方): 中共嘉峪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出卖人 (以下简称乙方): 嘉峪关市华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方式: 协议供货

甲、乙双方根据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 年 8 月 8 日组织的采购编号为 JYGZC20230018K 封闭式框架协议征集活动的中标结果, 经双方协商一致, 达成下列货物买卖协议:

一、货物说明: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设备名称 嘉峪关市华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备案号: 2025KJXYBA00012		本	23	125	2875
总计人民币 (大写)	贰仟捌佰柒拾伍圆整				2875

以上价格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该价格包含运输、调试等费用。

二、产品质量要求及供货方 (乙方) 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为合格产品, 具有产品合格证书。验收标准以双方协议为准。

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 按产品生产厂家所承诺的售后服务范围和时间, 由乙方提供产品的售后服务。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后, 乙方应及时予以调换或者退货, 并承担调换或退货所发生的费用, 不能调换, 按不能交货处理。

三、供货时间:

本协议签订后 10 天内 (2025 年 2 月 11 日前), 乙方必须完成供货工作。

四、交货地点: 嘉峪关市

五、付款方式

货款的支付: 乙方将设备送至甲方, 经安装、检测调试验收合格后, 甲方在 天内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货物款总值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逾期支付货物款的，甲方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3、乙方提供的货物品种、规格、质量等不符合相关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

乙方应偿付货物款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4、乙方不能按期交货，甲方拒收所有货物，向甲方支付货物款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以上违约金的支付可以由单位应支付的货款中扣除。

七、组织验收：

1、乙方提供的货物运至甲方后，及时安排甲方对货物进行验收。

2、由乙方负责验收过程发生的合理费用。

八、本协议未涉及到的内容，以双方协商为准。

九、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嘉峪关市技术监督部门进行鉴定，该鉴定结论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十、本协议发生除质量问题的其他争议，由嘉峪关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交市政府采购办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未尽之事宜，双方可以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十三、入围的协议供货商及定点采购商禁止超范围向甲方提供货物或者服务，一经发现，采购办将视情节严重给予警告或禁止入围下一年度协议供货商及定点采购商。

甲方：中共嘉峪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订日期：2025年2月11日

乙方：嘉峪关市华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5393255180

签订日期：2025年2月11日